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河科〔2018〕94号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申报兑现 《河源市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》 2017年度（第四批）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科技局，江东新区经济促进局，市高新区科技创新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源市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（河府〔2016〕49号，以下简称《政策措施》）文件精神，现就兑现2017年度项目（第四批）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及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政策措施》第11条：对获得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的扶持。

1、申报范围：2017年度获得认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

化器的主体。

2、申报材料：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文件。

(二)《政策措施》第28条：《实施意见》第四点第2条：对通过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》(GB/T29490-2013)国家标准认证的企业，每家给予10万元的资助。

1、申报范围：2017年12月21日-2017年12月31日获得国家标准认证的企业。

2、申报材料：A.“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”；B.企业贯标认证工作总结。

二、兑现程序

申报主体登陆河源市科技业务阳光政务平台(<http://pro.hysti.gd.cn>)在线填报相关材料，具体操作详见《〈河源市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措施〉操作指引》(河科〔2016〕78号)文件。

申报主体在线填报→所辖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推荐→市科技局审核→打印上交材料→到所辖财政部门请拨资金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申报主体在线(<http://pro.hysti.gd.cn>)填报截止时间：2018年10月19日，所辖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截止时间：2018年10月22日，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18年10月24日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(一)网上审核通过后，申报主体打印书面材料(含在线上上传的所有附件材料)，统一用A4纸打印一式三份，签名(盖章)后送所辖科技主管部门，由所辖科技主管部门审

核盖章后统一交市科技局。

(二) 申报主体逾期申报的，将不予受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(一) 业务联系人及电话

市科技局高新科

联系人：钟辉昌 赖勇威

联系电话：0762-3389039

市科技局知识产权科

联系人：何虹 袁仪珈

联系电话：0762—3389036 转 2

市科技局生产力促进中心

联系人：叶创科 李 腾

联系电话：0762-3887081

(二) 河源市科技业务阳光政务平台技术支持及联系人电话：

河源市科技信息中心

联系人：叶江涛 邱文虎

联系电话：0762-3883403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18年10月12日印发

